

全国“双百政法英模”陈美荣：

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传递到基层

本报记者 张建兴

近日，中央政法委印发《关于在全国政法系统学习宣传“双百政法英模”先进事迹的通知》，发布100名政法英模和100名先进典型“双百政法英模”名单。经各地各政法单位推荐，中央政法委评选出相华等200名同志为“双百政法英模”，全国法院系统40名干警榜上有名。其中，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陈美荣被评为全国“双百政法英模”，这也是全区法院系统获此殊荣的唯一一名法官。

陈美荣扎根基层审判工作一线36年来，历任大武口区法院书记员、助审员和审判员、庭长，现任行政庭庭长，她始终牢记初心和使命，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落实到一起司法案件中。陈美荣先后当选党的十九大、二十大代表，曾荣获“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法官”等荣誉称号。她在长期司法实践中总结出了“五心和十二调解法”，即在审判工作中要保持公心、清心、诚心、耐心、细心，坚持“沟通情感、换位思考、冷却择机”法，“对症下药、保全促进、证据展示”法，“附加条件、判前评断、案例参考”法，“担保监督、专家参与、求同存异”法，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能接受的方式处理好案件。长期以来，运用“五心和十二调解法”处理民事案件调撤率达80%以上，2017年得到最高人民法院相关领导的批示与肯定，被全区法院大力推广。

为充分发挥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法官、全区政法英模陈美荣的示范引领作用，大武口区法院在法院和万盛社区建立“陈美荣工作室”“陈美荣荣誉晴室”，使1100余名矛盾纠纷在源头上得到化解，打通了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石嘴山市委党校建立“五心学院”基层治理教育实践基地，对乡镇社区干部、民警、法官等开展陈美荣同志的“五心十二调解法”教育培训，推动司法为民，服务基层治理。组成陈美荣事迹报告团在宁夏政法系统巡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央

第四督导组对陈美荣及“五心学院”给予高度评价。陈美荣当选党的十九大代表后，全力当好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带头学习者、带头宣讲者、带头实践者，累计宣讲45场次，2万余名干部群众聆听宣讲。

从党的十九大到党的二十大，连续两届当选党代表，陈美荣感到肩负责任更重了。她告诉记者，党的二十大胜利闭幕后，她带着昂扬的精神迅速投入工作，同时精心准备宣讲内容，有序有针对性地开展轮训、巡回宣讲等。为了让宣讲活动既接地气又深入人心，她采取多种形式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全方位、多角度宣讲。生动的宣讲形式取得明显效果，还为各单位提出了很多行业治理、社会治理、诉源治理等建议，受到一致好评。

陈美荣表示，作为十年伟大变革的亲历者、见证者、参与者，作为连任两届的党代表，她将认真履行党代表职责，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活动中。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11月10日，记者从石嘴山中院了解到，全市两级法院运用远程视频法庭，在线诉讼、调解平台，高效推进审判和调解工作。

石嘴山中院通过远程视频和现场庭审相结合的方式完成对郑二虎等30人涉黑案为期6天的开庭审理。惠农区法院针对一起当事人在外省监狱服刑的合同纠纷案件，架起贯通“惠农法院—自治区高院—甘肃高院—酒泉法院—酒泉监狱”之间的远程视频庭审桥梁。近年来，全市法院积极建设智慧法院，“云诉讼”“云办案”新模式大显身手，截至目前，线上调解案件

7396件、线上开庭案件1197件，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审判工作。全市法院通过互联网直播庭审1.93万场，公布裁判文书10.1万份，中院互联网庭审直播、裁判文书上网等司法公开工作连续三年居全区前列。全市法院通过互联网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37万人次，限制高消费和出境3.18万人次。发布网络拍卖8325件次，成交金额8.57亿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430余万元。

某公司与海某签订《稻草订购协议

书》，约定某公司向海某收购2200亩稻草，价格随行就市。某公司向海某支付8万元定金但双方未履行合同，某公司认为海某无法提供合同约定亩数的稻草，而海某却认为双方是因价格无法协商一致，海某在退还1万元定金后不予退还其余款项，某公司提起诉讼。一审法院判决双方解除合同，海某向某公司返还定金7万元。海某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石嘴山中院。因当事人身在防控外地，主审法官决定通过线上审理该案。开庭当天，线上独任庭审顺利进行。

主审法官充分了解案情后厘清争议焦点，从平衡双方利益角度出发分析利弊，最终通过线上调解，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由海某向某公司返还定金5.5万元，如逾期支付，按照一审判决结果申请强制执行。特殊时期，石嘴山法院用灵活高效的办案方式和快捷便民的司法服务，用心用情用力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线上庭审解决了当事人的大难题，广大群众真正享受到线上线下全覆盖的司法服务。

石嘴山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系列报道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

平安中卫

中卫中院优质司法保障社会发展大局

本报讯（通讯员 柳莹莹）今年截至10月底，中卫市中级法院受理案件1750件，同比下降17.61%；审结1429件，同比下降10.52%；结案率81.66%，同比上升6.47%，收结案呈现“两升两降”（受理数、未结数下降，结案数、结案率上升）的良好态势。该院被自治区高院评为“全区法院先进集体”，平安建设工作被自治区平安建设协调小组考核为优秀等次。

今年以来，中卫中院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严厉打击各类刑事

犯罪，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27件，审结112件，结案率81.75%。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抓好反有组织犯罪专项斗争，加大对黑财产处置力度，已生效涉黑案件财产执行到位4808.73万元。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审结毒品犯罪案件17件。扎实开展防范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和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审结电信网络诈骗3件，审结养老诈骗案件8件，追赃挽损76.46万元。严格落实规范罚执行，审结减刑案件39件，全力保障平安中卫建设。

海原法院“云上法庭”优化诉讼服务

本报讯 近日，海原县法院海城法庭依法适用简易程序运用“云上法庭”线上公开开庭审理了原告某保险公司与被告田某某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判决被告田某某返还原告某保险公司代偿款1.94万余元，向双方当事人线上送达了判决书。

海城法庭充分发挥智慧法院作用，运用远程在线开庭、调解等媒介，启动“云端”办案新模式，确保疫情防控和审判办案两不误，有效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目前，已累计运用互联网“云上法

庭”开庭9次、微信调解1件、线上调解3件，线上送达裁判文书12余次，为群众提供“零接触式”司法服务，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就能解决纠纷。

同时，海原县法院执行干警充分利用执行系统网络平台，及时运用“总对总”“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多措并举开展财产查控，采取多元化执行方式，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移动执行平台等途径推进执行工作。与当事人微信、电话联系100余次，网络查控财产120人次，共执结案件63件，执行到位金额128.3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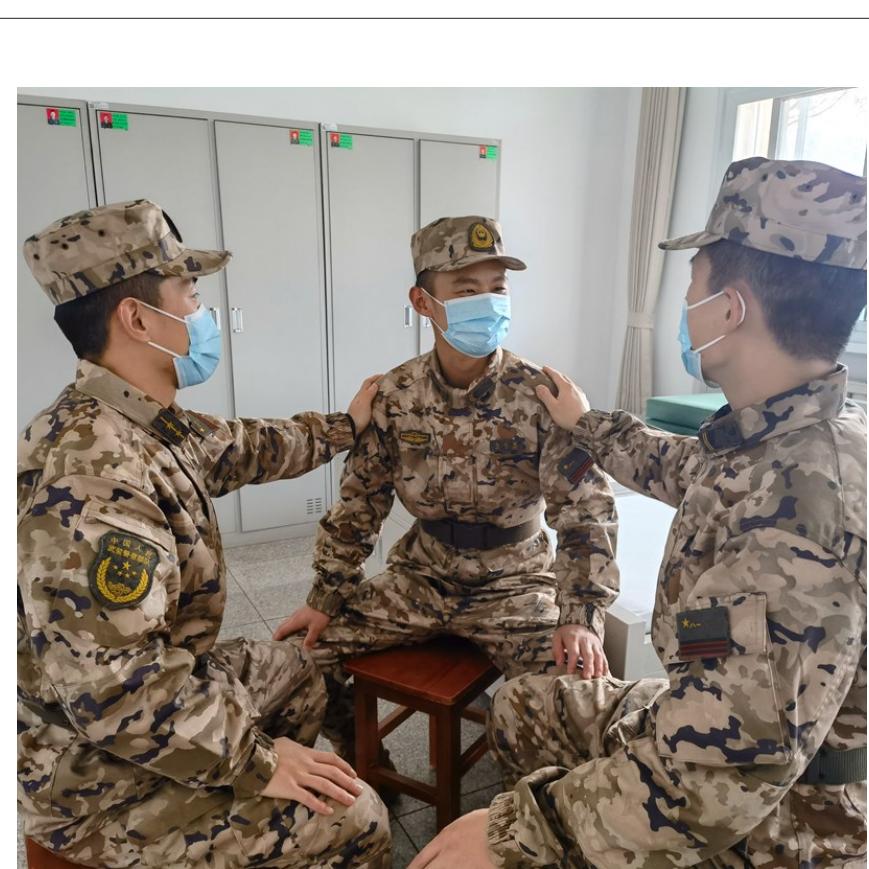
中宁县检察院干警勉林荣获“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本报讯（通讯员 秦红）近日，检察日报对全国检察系统检察宣传工作成绩突出的个人进行了表彰，中宁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干警勉林被评为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勉林参加工作以来，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立足检察工作实际，把握检察工作重点、亮点、热点，以有声有势的主题宣传、有血有肉的典型宣传、有力有序的舆论引

导，为传播“杞乡”检察好声音，讲述“杞乡”检察好故事，贡献着自己的力量。

两年来，勉林先后撰写各类简报动态、专项工作报告、媒体稿件60余份，在国家级媒体发表5篇，在省级媒体发表20余篇；参与拍摄宣传微视频、微电影2部；参与办理并撰写典型案例13件，3件案例入选全国优秀、典型案例库，4件案例被评为全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连日来，武警银川支队某中队广泛开展大谈心活动，采取心理放松训练，做好官兵心理疏导和思想减压工作，营造和谐团结的氛围。

本报通讯员 胡浩 常晓宇 高金豹 摄



学习促提升

11月9日下午，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委政法委组织举办大武口区政法系统领导班子2022年度第八期政治轮训班。

本报记者 张建兴 通讯员 白冰玉 摄

平罗检察发放司法救助金28.2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李慧霞）近日，平罗县检察院向因办理养老保险被骗15万元的老两口发放司法救助金4万元，缓解了其生活困难。

两位老人于2016年听说尤某某可以办理养老保险，为了让自己老有所依，先后两次共筹集15万元交给尤某某让他帮助办理养老保险，不想15万元全部被其挥霍。虽然尤某某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10个月，但老人被骗的钱财却一直未能追回。

今年以来，平罗县检察院将司法救助与案件办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等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各项检察职能作用，让人民群众在司法办案中既感受到公平正义，又感受到司法温情。截至目前，共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12件，向16位困难群众发放司法救助金28.2万元。

中卫监狱网格化管理确保监区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常虎）今年以来，中卫监狱进一步加强网格化管理，强化重点罪犯、重点部位管控，严格落实监区警察值班制度，确保监区安全稳定。

在网格化管理中，进一步深化“三警”常态化联勤联防，与驻地派出所先后开展联合演练5次、应急处突

演练20余次。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落实“一日一议一整改”制度，对上级督查反馈的问题制定清单，逐项落实整改。规范劳动现场安全管理，进一步提高监狱技防水平。截至目前，中卫监狱已开展监区安全检查40余次，消防演练30余次，有效保障罪犯改造工作正常开展。

海原县检察院

以公益诉讼护航桥梁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马国欣）近日，海原县检察院根据上级检察机关安排，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桥梁安全隐患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

该院通过与交通管理部门、水务部门沟通，摸清辖区现有桥梁底数、所在位置及养护单位的具体情况。对使用年限较长、车流量较大、涉及学校等重点区域的73座桥梁进行实地查看、逐一排查。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部分桥梁因洪水冲击造成两侧安全防护柱倒塌、桥体部分塌陷等隐患问题，立即与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联系，请养护人员实地查看情况，设置警戒线、锥形桶，划定安全区域，防止行人和过往车辆误

入危险区域造成安全事故。鉴于上述问题桥梁已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社会公共利益处于受损状态，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依法立案后展开深入调查，确定问题隐患桥梁的权属及修缮维护责任单位，依法制发检察建议，要求相关单位履行桥梁养护职责，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桥梁进行维修加固，加强监管力度，全面消除桥梁安全隐患。针对检察建议，相关行政单位立即组织对辖区413座桥梁进行了全面摸排，对存在安全隐患的3座桥梁进行了修缮维护，制定了5座危桥改建方案，现正在有序施工。

启动“六亮两诺”窗口工作模式

本报讯（通讯员 王华）今年以来，海原县检察院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立足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案件管理中心等窗口工作的条文规定，亮在醒目位置，强化全体检察人员的工作执行力、发展推动力；亮出“三个规定”，用图表形式在办公室入口、窗口大厅外亮出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的核心内容、记录情形、登记流程等，实现普及、强化、引领、落实多方面发展。

“六亮两诺”包括检察干警亮出党员身份，设置窗口党员身份桌牌，要求全体党员按规定规范佩戴党徽，持续强化窗口党员的宗旨意识、厚植窗口党员的为民情怀、增强窗口党员的先锋作用；亮出岗位职责，在窗口工作和办公场所亮出“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案件管理中心工作职责，让全体工作人员看在眼里、记在心中、落实在行动中；亮出办事流程，用图表公示方式，亮出“12309”检察服务和案件管理工作流程图、办事流程图，引导、引